**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疏附县木什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疏附县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陈乐**

填报时间：**2025年02月15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中央及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发展和基层组织建设，出台相关政策要求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疏附县根据政策精神，安排专项经费用于木什乡村级运转，以确保村级组织能有效履行职责。**  
**疏附县在2024年有多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在木什乡实施，如建设农副产品加工厂等。这些项目的推进需要村级组织发挥协调、服务等作用，充足的村级运转经费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实现乡村振兴的基础。**  
 **村级组织承担着上传下达、社会治理等诸多任务，日常办公、人员薪酬等都需要经费支持。确保村级运转经费，有助于维持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为村民服务。**   
 **本项目根据2018年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2019年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等相关政策文件结合村级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为立项依据。旨在全力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正常办公运行，保障办公数量90人，项目实施后保障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要服务于木什乡9个行政村，村级运转经费项目预算资金9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办公人员数量90人，从而保障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99万元，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人均运转经费保障率100%，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达到100%。项目实施后，有效保障了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了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了工作人员积极性，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了100%。**   
 **3.项目实施主体**   
 **疏附县木什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五办五中心”，分别为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财政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村镇建设发展中心、综治和网格化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疏附县木什乡人民政府职能：**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把握农村改革发展稳固大局，充分发挥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完善党政组织功能，强化干部的监督、教育和管理，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制；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法制建设，依法行政，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方案，落实强农惠农措施，培育主导产业和市场体系，抓好招招商引资，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改进工作方式，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的手段进行综合管理，强化示范、引导、服务、协调功能，转变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推动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加强民主法治宣传教育，抓好宗教事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突发事件应对各项工作，加强社会管理，打击刑事犯罪，确保农村社会政治稳固；负责行政区域内的计生、文化、教育、卫生、体育、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社会保障和其他社会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编制人数84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49人、工勤2人、事业编制33人。实有在职人数102人，其中：行政在职47人、工勤9人、参公14人、事业在职32人。离退休人员13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10人、事业退休2人、工勤1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疏财预【2024】2号共安排下达资金99万元，为县级配套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99万元，项目资金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9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已用于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平均每个行政村支出11万元，总花费9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实施后保障我乡9个村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工作人员满意度预计能达到95%。**   
 **2.阶段性目标**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结合上年度人员情况及支出明细，做好2024年各项支出的预算。**   
 **具体实施工作：疏附县财政局承担项目资金的管理和拨付职责，持续规范管理资金，使用安全保障性高的国库集中支付方式，提高财政部门监管对资金的监管使用力度；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和财经制度的要求，准确审核及时拨付资金； 我乡负责做好完善和规范项目管理各项工作，按照相关程序支付资金，确保项目按进度实施，有效保障资金效益。**   
 **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按照年度预算明细，核查预算做得是否到位，能否保障村级正常支出，提高村级工作积极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可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调整工作计划，完善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以2024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为评价对象，对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资金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以及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而组织开展。**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的到位、使用、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1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3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3**  
 **预算执行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5**   
 **制度执行（5分） 5**   
**产出（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15**   
**效益（10分） 项目效益（1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10**  
**权重分值：100分 总得分 100**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预算支出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预算支出标准：指对预算事项进行合理分类并分别规定的支出预算编制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2025年1月22日至1月28日）**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陈乐（党委委员、副乡长）任评价组组长，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绩效评价全盘工作, 参与制定绩效评价的整体计划，包括确定评价的目的、对象、指标、方法和时间安排等，根据评价目的和对象的特点，设计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确保指标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被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   
 **努尔曼古丽·图尔迪（财政所所长、会计）任评价组副组长，主要工作职责为具体实施绩效评价， 对组员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分类和初步分析，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按照既定的评价方法和标准，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得出初步的评价结果；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和分析，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参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对评价结果进行详细阐述和分析，包括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改进建议等；对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和修改，确保报告内容准确、客观、清晰，结论合理，建议具有可操作性。**   
 **韩瑛（出纳）任评价组成员，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收集等工作，收集评价数据，通过多种渠道收集与绩效评价相关的数据和信息，如查阅文件资料、实地考察、问卷调查、访谈等； 与被评价对象进行沟通，反馈评价结果和存在的问题，听取其意见和建议，跟踪被评价对象对评价结果的应用和改进措施的落实情况，为后续的绩效评价提供参考。**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2025年1月29日至2月6日）**   
 **评价组通过去木什乡各个村委会、农商银行实地调研、查阅资料、发放问卷调查等方式，全面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和信息，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分类、汇总和统计分析，确保数据准确可靠，评价小组成员按照成本效益分析法及计划标准，预算支出标准对评价对象进行综合评价，对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的决策、管理、效益等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分析，得出初步评价结果。**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2025年2月7至2月13日）**   
 **出具正式报告：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评价对象，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听取意见和建议，出具正式报告。**   
 **制定改进计划：根据评价结果，与评价对象共同制定改进计划，明确改进目标和措施。**   
 **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企业后期发展规划等方面，同时为组织的战略调整、管理优化提供依据。**   
 **跟踪改进情况：定期跟踪评价对象的改进情况，确保改进计划有效执行。**   
 **总结评价工作：对整个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建议，为今后的绩效评价工作提供经验参考。**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2024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产生保障村级工作正常办公，冬季供暖有效得到保障的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上级财政拨款，项目实施符合财政部门工作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2024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预算安排99万元，实际支出9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项目实施产生旨在全力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正常办公运行，保障办公数量90人，项目实施后保障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   
**项目效益：通过实施此项目保障了村级工作正常办公，冬季供暖有效得到保障效益，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2023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1.项目决策指标权重为15分，得分为15分，得分率为100.00%。**  
**2.项目过程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00%。**  
**3.项目产出指标权重为45分，得分为45分，得分率为100.00%。**  
**4.项目效益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5.项目满意度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指 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 E.项目满意度 合 计**  
**权 重 15.00 20.00 45.00 10.00 10.00 100.00**  
**得 分 15.00 20.00 45.00 10.00 10.00 100.00**  
**得分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根据2018年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2019年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等相关政策文件结合本乡9个村实际情况及财务工作职责，按照国家三保标准组织实施。围绕2024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负责财务的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本项目总资金为9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办公人员数量90人。项目实施后，有效保障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工作人员满意度预计能达到95%”。**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99万元，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人均运转经费保障率100%，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达到100%。项目实施后，有效保障了我乡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升了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提高了工作人员积极性，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了100%。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完成了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99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99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⑤本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8个，定量指标5个，定性指标3个，指标量化率为80%，量化率达8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保障村级数量（个）=9个”、“保障人员数（人）=90人”，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和“运转经费支付及时率（%）=100%”。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预算资金99万元，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项目实际内容为保障我乡9个行政村房屋建筑供暖，保障村级办公人员数量90人，预算申请与《2024年疏附县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99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各村运转经费11万元/个。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资金的请示》和《2024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疏财预【2024】2号文件，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99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到位率：本项目预算资金为99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9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疏附县资金管理办法》《疏附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我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中央预算内资金管理办法》《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资金管理办法》《基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新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是否存在调整，调整手续是否齐全，如未调整，则填“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2024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陈乐同志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努尔曼古丽·图尔迪同志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韩瑛，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5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产出数量”**   
 **保障村级数量，预期指标值为9个，实际完成值为9个，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保障人员数，预期指标值为90人，实际完成值为90人，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运转经费保障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运转经费及时支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25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2月25日，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人均运转经费数（万元），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1万元/个，实际完成值为11万元/个，指标完成率为100%，项目费用都能控制绩效目标范围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级社会服务能力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升，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2）对于“经济效益指标”：**  
 **本年无经济效益指标。**   
 **（3）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本年无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效益指标合计得10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于“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值为95%，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2024年木什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预算99万元，到位99万元，实际支出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偏差率为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从项目到资金，能够有效结合村级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经费预算，确保有效支出。三是加强沟通协调，为确保经费使用的有效性，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同的经费项目有明确的用途，及时向领导汇报项目建设进度，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村级运转经费方面面临资金短缺的问题，主要来源于村级经济发展不足、财政拨款有限等原因，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未做到细化、细分；二是预算制定方面存在笼统现象，未明确村级各项支出，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会影响后期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